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就董事会撤销议案并取消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撤销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晟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从审慎性原则出发，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先行撤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晟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取消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待公司另行聘请评估机构对该项目再次进行评估后，同时结合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核实回复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再行审议。我们认为上述处置可以促使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李思 李闯 姜峰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